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鄭傑中  
電話：04-7531562  
傳真：04-7290050  
電子信箱：kevin7076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開字第108036472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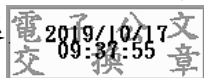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溪湖鎮西環自辦市地重劃區第2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乙案，本府同意備查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13條及第17條規定辦理，兼復貴重劃會108年9月27日西環重劃字第108013號函。
- 二、根據上開辦法第17條規定，請貴重劃會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彰化縣溪湖鎮西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